**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**

**10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提升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實施計畫**

**「資源教室輔導員」招聘簡章**

**壹、依據：**

103年8月1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30085614號函「高級中等學校提升身心

障礙學生融合教育實施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。

**貳、招聘人員職稱及名額：**

103學年度第2學期本計畫專案「資源教室輔導員」預計60名。

**參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**

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3年12月26日（五）止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「**通訊報名**」，填妥報名表（附件1）並備齊符合報名資

格之文件影本，依下列順序裝訂後，列印封面（附件2）並將其黏貼至A4

信封上，於報名時間內郵寄至國立霧峰農工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※**裝訂順序**：1.報名表、2.報名資格文件影本1份、3.相關工作證明文件影本

1份（若無相關工作經驗無需檢附）。

**肆、報名資格：（以下條件任一）**

一、持有國民小學、幼兒園**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**合格教師證書。

二、大學或研究所**特殊教育、諮商輔導、社工**等相關科系畢業。

三、本年度已/可完成實習課程之實習教師及應屆結業之師資職前教育學分班

之結業生，得檢附實習教師證書，以**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**實習科別為限。

四、具**特殊教育（身心障礙）**相關工作經驗者。

※報名資格由本署委託主辦學校組成小組進行審查。

**伍、工作內容：**

協助高級中等學校特教行政業務、個案管理、IEP整理。（附件3）

**陸、薪水待遇：**

本資源教室輔導員聘用薪資為月薪制，按月支給280薪點（33,908元），享

勞健保、勞退金及年終獎金。

**柒、招聘時程表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　　期 | 工　作　項　目 | 地　點 |
| 103年12月11日（四） | 公告103-2申請資源教室輔導員人力需求高中職學校 | 本署特殊教育網路中心 |
| 103年12月11日（四）至103年12月26日（五） | 郵寄報名資料（填寫志願學校）※以郵戳為憑 | 國立霧峰農工 |
| 104年1月9日（五） | 公告兩階段面試時程表 | 本署特殊教育網路中心 |
| 104年1月13日（二） | 各校代表面試 | 國立霧峰農工 |
| 104年1月19至23日（一～五） | 至各校辦理錄取報到 | 各校人事室 |
| 104年1月24（六）、25（日）日 | 培訓課程※務必攜帶錄取已報到單 | 國立霧峰農工 |
| 104年2月2日（一） | 正式到職日 | 各錄取學校 |

**捌、注意事項：**

 一、本梯次招聘分兩階段辦理，第一階段公告申請學校名單，應聘人員應於報

名表填寫最多3個志願後寄出，主辦學校依據第一志願媒合後參加面試。

（例如：陳○生第一志願填寫○○高中且無人與其填寫相同志願者，即完

成配對，並由各校代表與應聘人員進行第一階段面試。）

 二、第一階段有多人填寫同一校作為第一志願者，將由各校代表對有意願應徵

者進行第二階段面試。

 三、符合招聘資格者皆須參加面試，面試後經學校錄取者，尚需至各校辦理錄

取報到，始完成整個錄取程序。

 四、103學年度第1學期已完成培訓之準輔導員亦可填寫報名表參加面試，面

試錄取後領取先前繳回之培訓證書，並依依時程至學校辦理錄取報到，無

需參加培訓課程。

 五、本專案招聘之人員乃為解決教學現場人力需求，準輔導員應於面試錄取

後，務必於104年1月19日至23日當週，於學校上班時間至各校人事室

完成錄取報到，未報到者不予提供培訓課程及結訓證書。

**玖、培訓及研習課程：**

一、本署於104年1月24、25日規劃相關培訓課程，並於課程結束後頒予結

訓證書。

二、經由本案聘任之資源教室輔導員應於每個月最後一個禮拜一，定期至國教

署參加特教相關知能研習，並向本署回報工作情形。

**※相關訊息隨時公告於本署特殊教育網路中心（http://www.aide.edu.tw/），請**

**務必上網查看。本案聯絡人：國教署張婷婷老師（04-37061228）；霧峰農工江**

**崇麟主任（04-23303118轉201）。**